

正修科技大學協助教師教學成長實施要點

98.3.16.教務會議通過

98.9.28；99.3.15；100.3.14；105.3.7；106.6.5；110.6.7 教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一、為確保教學品質，提供教師教學知能成長專業活動，精進教師自我成長，特訂定正修科技大學協助教師教學成長實施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二、辦理項目：

- (一) 推動教學實踐研究計畫：鼓勵專任(案)教師以教育現場或文獻資料提出問題，透過課程設計、教材教法、或引入教具、科技媒體運用等方式，採取適當的研究方法與評量工具檢證，以促進學生學習成效。
- (二) 擴增全英語授課(EMI)教學：培養專業領域教師語言能力、語言意識及英語教學技巧，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英語能力。
- (三) 舉辦教學專業成長：不定期舉辦教師教學專業成長相關活動，邀請校內外績優教師或專家學者演講，分享教學技巧與經驗。
- (四) 組成教師教學專業社群：鼓勵教師組成相關教學成長社群，營造教學成長氛圍，同儕間分享教學技巧，促進教師教學經驗交流。
- (五) 辦理新進教師教學工作坊：協助新進教師瞭解教學資源與相關教學之權利與義務，及早適應教學環境，引導適性職涯發展。
- (六) 獎勵補助教師編纂教材、製作教具及實作實習，落實創新教學，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及成效。

三、協助教師成長採多元方式辦理，如線上或實體研習、工作坊、座談、參訪、觀摩等方式。

四、教師參與辦理項目之活動列入教師評鑑教學項目參考依據。

五、每學期教師教學評量結果未達 3.5 點者(採 5 點量表)，請至少參與 3 場次以上之教師教學專業知能研習及教師教學成長社群，以改善教學。

六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